



180312341772
有效期至2024年03月27日止



检测报告

标科（委）字【2020】第 03016（I）号



检测类别： 废气、废水、噪声

受检单位： 河北泰能鸿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标科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03日



说 明

- 1、本报告未加盖“河北标科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 章和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 3、本报告未经同意请勿部分复印，报告涂改无效。
- 4、对本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书面申诉，逾期不申请的，视为认可检测报告。
- 5、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非本单位人员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 6、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等其他用途。

河北标科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石家庄市鹿泉区红旗大街南降壁路段科林电气南区研发楼三楼

邮政编码：050000

联系电话：0311-66563637

电子邮箱：biaokejiance@163.com



基本信息一览表

检测单位	河北标科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刘会强	质量负责人	安欢欢
报告编制	李浩	日期	2020.4.3
报告审核	裴恩恩	日期	2020.4.3
报告签发	刘会强	日期	2020.4.3
采样日期	2020.03.27-03.28	检测日期	2020.03.28-2020.04.02
参与人员	采样人员：胡宇龙、张冠华、赵成洋、杨立超		
	分析人员：付美、魏晓阳、王佳、翟鑫蕊、王维华、赵丹、刘婷		
委托单位	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南宫市分局		
联系人员	师军锐	联系电话	13930969856
受检单位	河北泰能鸿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河北省邢台市南宫市东部工业聚集区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受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南宫市分局委托,河北标科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3 月 28 日对河北泰能鸿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废气、废水、噪声进行了检测。

一、采样信息

表 1 检测点位、频次情况一览表

类型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样品状态	检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兰炭锅炉排气筒 (45 米)	烟气黑度、氮氧化物、二氧化硫	--	--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1 天
		氨	J0216-NH ₃ -13-(01~03)	多孔玻板吸收瓶装液体,保存完好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1 天
		汞及其化合物	J0216-Hg-13-(01~03)	大型气泡吸收瓶装液体,保存完好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1 天
	兰炭锅炉排气筒 (45 米)	颗粒物	J0216-PM-(11~13)-(01~03)	采样嘴装滤膜,保存完好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1 天
	石灰粉仓净化设施出口排气筒 (15 米)	颗粒物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1 天
	灰仓净化设施出口排气筒 (20 米)	颗粒物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1 天
	1 号氯洗废气净化设施出口排气筒 (25 米)	氯气	J0216-Cl ₂ -(05~06、08~09)-(01~03)	多孔玻板吸收瓶装液体,保存完好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1 天
	2 号氯洗废气净化设施出口排气筒 (25 米)	氯气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1 天
	3 号氯洗废气净化设施出口排气筒 (25 米)	氯气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1 天
	4 号氯洗废气净化设施出口排气筒 (25 米)	氯气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1 天
	一车间 VOC 净化设施出口排气筒 (15 米)	非甲烷总烃	J0216-NMHC-(07、14)-(01~03)	气袋保存完好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1 天
	二车间 VOC 净化设施出口排气筒 (15 米)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1 天
	一车间 VOC 净化设施出口排气筒 (15 米)	丙烯腈	J0216-C ₂ H ₃ CN-(07、14)-(01~03)	活性炭管保存完好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1 天
	二车间 VOC 净化设施出口排气筒 (15 米)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1 天
	食堂油烟净化设施进口	饮食油烟	J0216-YY-(10、15)-(01~05)	金属滤筒保存完好	每天检测 5 次, 检测 1 天
	食堂油烟净化设施出口排气筒	饮食油烟			每天检测 5 次, 检测 1 天

续表 1 检测点位、频次情况一览表

类型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样品状态	检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 1 个点位	颗粒物	W03016TP1-0101~ W03016TP1-0104	滤膜, 密封保存完好	每天检测 4 次, 检测 1 天
		氨	W03016NH1-0101~ W03016NH1-0104	吸收管, 密封保存完好	每天检测 4 次, 检测 1 天
		非甲烷总烃	W03016NM1-0101~ W03016NM1-0116	气袋, 密封保存完好	每天检测 4 次, 4 个样品/时, 检测 1 天
	上风向 1 个点位, 下风向 3 个点位	臭气浓度	J0216-CQ-(01~04)- (01~04)	臭气瓶保存完好	每天每点位检测 4 次, 检测 1 天
		丙烯腈	J0216-C ₂ H ₃ CN- (01~04)-(01~04)	活性炭管保存完好	每天每点位检测 4 次, 检测 1 天
		氯气	J0216-Cl ₂ -(01~04)- (01~04)	多孔玻板吸收瓶装液体, 保存完好	每天每点位检测 4 次, 检测 1 天
	下风向 3 个点位	颗粒物	W03016TP1-0201~ W03016TP1-0204 W03016TP1-0301~ W03016TP1-0304 W03016TP1-0401~ W03016TP1-0404	滤膜, 密封保存完好	每天每点位检测 4 次, 检测 1 天
		氨	W03016NH1-0201~ W03016NH1-0204 W03016NH1-0301~ W03016NH1-0304 W03016NH1-0401~ W03016NH1-0404	吸收管, 密封保存完好	每天每点位检测 4 次, 检测 1 天
		非甲烷总烃	W03016NM1-0201~ W03016NM1-0216 W03016NM1-0301~ W03016NM1-0316 W03016NM1-0401~ W03016NM1-0416	气袋, 密封保存完好	每天每点位检测 4 次, 4 个样品/时, 检测 1 天
	生产车间门口 1 个点位	非甲烷总烃	W03016NM1-0501~ W03016NM1-0516	气袋, 密封保存完好	每天检测 4 次, 4 个样品/时, 检测 1 天

续表 1 检测点位、频次情况一览表

类型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样品状态	检测频次
废水	1 号废水出口 (E 115.4190 N 37.3584)	化学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pH 值、悬浮物、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	W03016FS1-0101~ W03016FS1-0104	微黄、浑浊、微臭	每天检测 4 次， 检测 1 天
噪声	东、南、西、 北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	--	每天昼夜各检测 1 次，检测 1 天

备注：检测点位经纬度单位为“°”，有组织废气及无组织臭气浓度、丙烯腈、氯气信息由河北德普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提供。

二、检测方法 & 仪器设备型号

表 2-1 有组织废气检测分析方法、所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AUW120D 电子天平 (S412)	1.0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57-2017	ZR-3260 型自动烟尘烟气 综合测试仪 (S373)	3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ZR-3260 型自动烟尘烟气 综合测试仪 (S373)	3mg/m ³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 烟气黑度图法》 HJ/T 398-2007	JCP-HB 型林格曼黑度图 (S371)	--
非甲烷 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 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GC7806 气相色谱仪 (S313)	0.07mg/m ³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 光度法》HJ 533-2009	722G 可见分光光度计 (S044)	0.25mg/m ³
氯气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 光光度法》HJ/T 30-1999	722G 可见分光光度计 (S044)	0.2mg/m ³
汞及其化合 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 光光度法（暂行）》 HJ 543-2009	JKG-205 型冷原子吸收测 汞仪 (S083)	0.0025 mg/m ³
丙烯腈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丙烯腈的测定 气相色 谱法》HJ/T 37-1999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 (S184)	0.2mg/m ³
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附录 A 金属滤筒吸收和红外分光 光度法测定油烟的采样及分析方法	JLBG-126U 红外分光测油 仪 (S284)	--
备注	此表信息由河北德普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提供		

表 2-2 无组织废气检测分析方法、所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ZR-3520 型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BKJ003、BKJ004)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 (BKA012)	0.07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BK1012、BK1013、BK1014、BK1015) AUW220 电子天平 (BKB002) HWS-70B 恒温恒湿箱 (BKE007)	0.001 mg/m ³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533-2009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BK1012、BK1013、BK1014、BK1015) T6新世纪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 mg/m ³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GB/T 14675-1993	--	--
氯气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HJ/T 30-1999	722G 可见分光光度计 (S044)	0.03 mg/m ³
丙烯腈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丙烯腈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T 37-1999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 (S184)	0.2 mg/m ³
备注	臭气浓度、丙烯腈、氯气信息由河北德普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提供。		

表 2-3 废水检测分析方法、所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接种法》HJ 505-2009	SPX-150BIII 生化培养箱 (BKE006)	0.5 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ml(A级)具塞滴定管(棕色) (BKL001-5)	4 mg/L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S-3C pH计 (BKC005)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T6新世纪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BKA007)	0.025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GB/T 7494-1987	T6新世纪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BKA007)	0.05 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AUW220 电子天平 (BKB002)	4 mg/L

表 2-4 厂界噪声检测分析方法及所用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BKH002) AWA6221B 型声校准器 (BKH001)	--

三、检测结果

表 3-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及标准值
				1	2	3	平均值	
2020.03.27	1 号氯洗废气净化设施出口排气筒 (25 米)	标况流量	m ³ /h	50050	50236	49836	5004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氯气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65mg/m ³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0.52kg/h
		氯气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氯气排放速率	kg/h	--	--	--	--	
	2 号氯洗废气净化设施出口排气筒 (25 米)	标况流量	m ³ /h	49738	50034	49947	49906	
		氯气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氯气排放速率	kg/h	--	--	--	--	
	3 号氯洗废气净化设施出口排气筒 (25 米)	标况流量	m ³ /h	57990	55437	54341	55923	
		氯气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氯气排放速率	kg/h	--	--	--	--	
	4 号氯洗废气净化设施出口排气筒 (25 米)	标况流量	m ³ /h	72053	71037	69836	70975	
		氯气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氯气排放速率	kg/h	--	--	--	--	
	灰仓净化设施出口排气筒 (20 米)	标况流量	m ³ /h	1332	1275	1251	128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 ³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5.9kg/h
		颗粒物浓度	mg/m ³	4.5	4.8	4.9	4.7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5.99×10 ⁻³	6.12×10 ⁻³	6.13×10 ⁻³	6.08×10 ⁻³	
	石灰粉仓净化设施出口排气筒 (15 米)	标况流量	m ³ /h	1419	1362	1387	1389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 ³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5kg/h
		颗粒物浓度	mg/m ³	11.4	11.0	11.3	11.2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162	0.0150	0.0157	0.0156	

备注: ND 表示未检出, 1 号氯洗废气、2 号氯洗废气、3 号氯洗废气、4 号氯洗废气净化设施均为碱液吸收塔; 灰仓、石灰粉仓净化设施均为布袋除尘器。

续表 3-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及标准值
				1	2	3	平均值	
2020.03.27	一车间 VOC 净化设施出口排气筒 (15 米)	标况流量	m ³ /h	21764	20374	20987	21042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3/2322-2016) 表 1 其他企业行业限值标准非甲烷总烃≤8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丙烯腈最高允许排放浓度≤22mg/m ³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0.77g/h
		非甲烷总烃浓度	mg/m ³	2.54	3.17	2.06	2.59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553	0.0646	0.0432	0.0544	
		丙烯腈浓度	mg/m ³	ND	ND	ND	--	
		丙烯腈排放速率	kg/h	--	--	--	--	
	二车间 VOC 净化设施出口排气筒 (15 米)	标况流量	m ³ /h	13258	14596	13987	13947	
		非甲烷总烃浓度	mg/m ³	3.46	2.17	2.72	2.78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459	0.0317	0.0380	0.0385	
		丙烯腈浓度	mg/m ³	ND	ND	ND	--	
		丙烯腈排放速率	kg/h	--	--	--	--	
	兰炭锅炉排气筒 (45 米)	烟气含氧量	%	12.4	12.6	13.1	--	《邢台市 2019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关于做好全市 2019 年锅炉治理工作的通知》排放浓度限值 颗粒物≤10mg/m ³ 二氧化硫≤35mg/m ³ 氮氧化物≤50mg/m ³
		标况流量	m ³ /h	71567	68761	69607	69978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1.8	2.1	2.0	2.0	
		颗粒物折算浓度	mg/m ³	2.5	2.9	3.0	2.8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129	0.144	0.139	0.137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 ³	6	7	4	6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m ³	8	10	6	8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0.429	0.481	0.278	0.396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 ³	15	14	17	15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 ³	21	20	26	22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1.07	0.963	1.18	1.07	

备注: ND 表示未检出, 兰炭锅炉净化设施为 SNCR-SCR+布袋除尘器+石灰-石膏法脱硫+管束除尘除雾器+湿式电除尘。一车间、二车间 VOC 净化设施为碱液吸收塔+低温等离子设备。



续表 3-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及标准值
				1	2	3	平均值	
2020.03.27	兰炭锅炉排气筒(45米)	烟气黑度	级	<1	<1	<1	--	《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209-2015)表1燃煤发电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氨 $\leq 2.3\text{mg/m}^3$ 汞及其化合物 $\leq 0.03\text{mg/m}^3$ 烟气黑度 ≤ 1 级
		汞及其化合物浓度	mg/m^3	0.0121	0.0103	0.0116	0.0113	
		汞及其化合物折算浓度	mg/m^3	0.0169	0.0144	0.0174	0.0162	
		汞及其化合物排放速率	kg/h	8.66×10^{-4}	7.08×10^{-4}	8.07×10^{-4}	7.94×10^{-4}	
		氨浓度	mg/m^3	1.62	1.33	1.46	1.47	
		氨折算浓度	mg/m^3	2.27	1.86	2.19	2.11	
		氨排放速率	kg/h	0.116	0.0915	0.102	0.103	

备注:有组织废气不在本公司检测范围内,故分包至河北德普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分包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编号为:180312341781。

表 3-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及标准值
				1	2	3	4	5	平均值	
2020.03.27	食堂油烟净化设施进口	标况流量	m³/h	2698	2702	2689	2731	2703	2705	--
		油烟实测浓度	mg/m³	3.73	3.89	4.06	3.89	3.77	3.87	--
		油烟折算浓度	mg/m³	3.59	3.75	3.90	3.79	3.64	3.73	--
	食堂油烟净化设施出口排气筒	标况流量	m³/h	2971	2760	2869	2911	2834	2869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大型标准，油烟≤2.0mg/m³，去除效率≥60%
		油烟实测浓度	mg/m³	0.56	0.58	0.65	0.60	0.53	0.58	
		油烟折算浓度	mg/m³	0.59	0.57	0.67	0.62	0.54	0.60	
		去除效率	%	84.1						

备注:油烟净化设施为静电式油烟净化器。饮食油烟不在本公司检测范围内,故分包至河北德普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分包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编号为:180312341781。

表 3-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及标准值
				1	2	3	4	最大值	
2020.03.27	厂界上风向○1#	颗粒物	mg/m ³	0.067	0.083	0.100	0.083	0.23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1.0mg/m ³
	厂界下风向○2#			0.150	0.133	0.183	0.150		
	厂界下风向○3#			0.217	0.183	0.167	0.200		
	厂界下风向○4#			0.217	0.200	0.183	0.233		
	厂界上风向○1#	氨	mg/m ³	0.10	0.10	0.12	0.11	0.1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1993 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排放浓度≤1.5mg/m ³
	厂界下风向○2#			0.14	0.13	0.12	0.11		
	厂界下风向○3#			0.11	0.13	0.13	0.13		
	厂界下风向○4#			0.14	0.15	0.15	0.15		
	厂界上风向○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38	0.37	0.38	0.35	0.82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3/2322-2016) 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其他企业要求≤2.0mg/m ³
	厂界下风向○2#			0.67	0.65	0.49	0.45		
	厂界下风向○3#			0.47	0.42	0.49	0.44		
	厂界下风向○4#			0.41	0.41	0.43	0.47		
	生产车间门口○5#			0.76	0.82	0.81	0.78		--
	厂界上风向○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1993 表 2 二级标准≤20
	厂界下风向○2#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3#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4#			<10	<10	<10	<10		
	厂界上风向○1#	氯气	mg/m ³	ND	ND	ND	ND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0.40mg/m ³
	厂界下风向○2#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3#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4#			ND	ND	ND	ND		
	厂界上风向○1#	丙烯腈	mg/m ³	ND	ND	ND	ND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0.60mg/m ³
	厂界下风向○2#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3#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4#			ND	ND	ND	ND		

备注：ND 表示未检出，无组织臭气浓度、丙烯腈、氯气不在本公司检测范围内，故分包至河北德普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分包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编号为：180312341781。

表 3-4 废水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及限值
			1 号废水出口（2020.03.28）					
			1	2	3	4	日均值 或范围	
1	pH 值	无量纲	8.87	8.76	8.67	8.80	8.67~8.87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 表 4 二级标准，同时符合南宮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6~9
2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5.0	34.1	33.3	38.6	35.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 表 4 二级标准，同时符合南宮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150
3	化学需氧量	mg/L	108	95	98	96	9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 表 4 二级标准，同时符合南宮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150
4	悬浮物	mg/L	24	24	32	34	2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 表 4 二级标准，同时符合南宮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150
5	氨氮	mg/L	1.42	1.52	1.62	1.54	1.5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 表 4 二级标准，同时符合南宮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25
6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88	0.078	0.082	0.084	0.08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 表 4 二级标准，同时符合南宮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10

表 3-5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2020 年 03 月 28 日		执行标准及标准值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东厂界▲1#	56.6	49.0	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 昼间: ≤65 夜间: ≤55
北厂界▲4#	58.3	52.0	
南厂界▲2#	56.1	51.2	GB12348-2008 表 1 中 4 类标准 昼间: ≤70 夜间: ≤55
西厂界▲3#	55.8	51.8	

四、质量控制

- (1) 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及有关环境检测质量保证的要求进行样品采集、保存、分析及质量控制。若客户无指定分析方法, 选用标准规定的检测分析方法。
- (2) 参加本项目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检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 (3) 废气采样前对仪器流量计进行校准, 并检查气密性; 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GB/T 15432-1995)、《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HJ 604-2017)、《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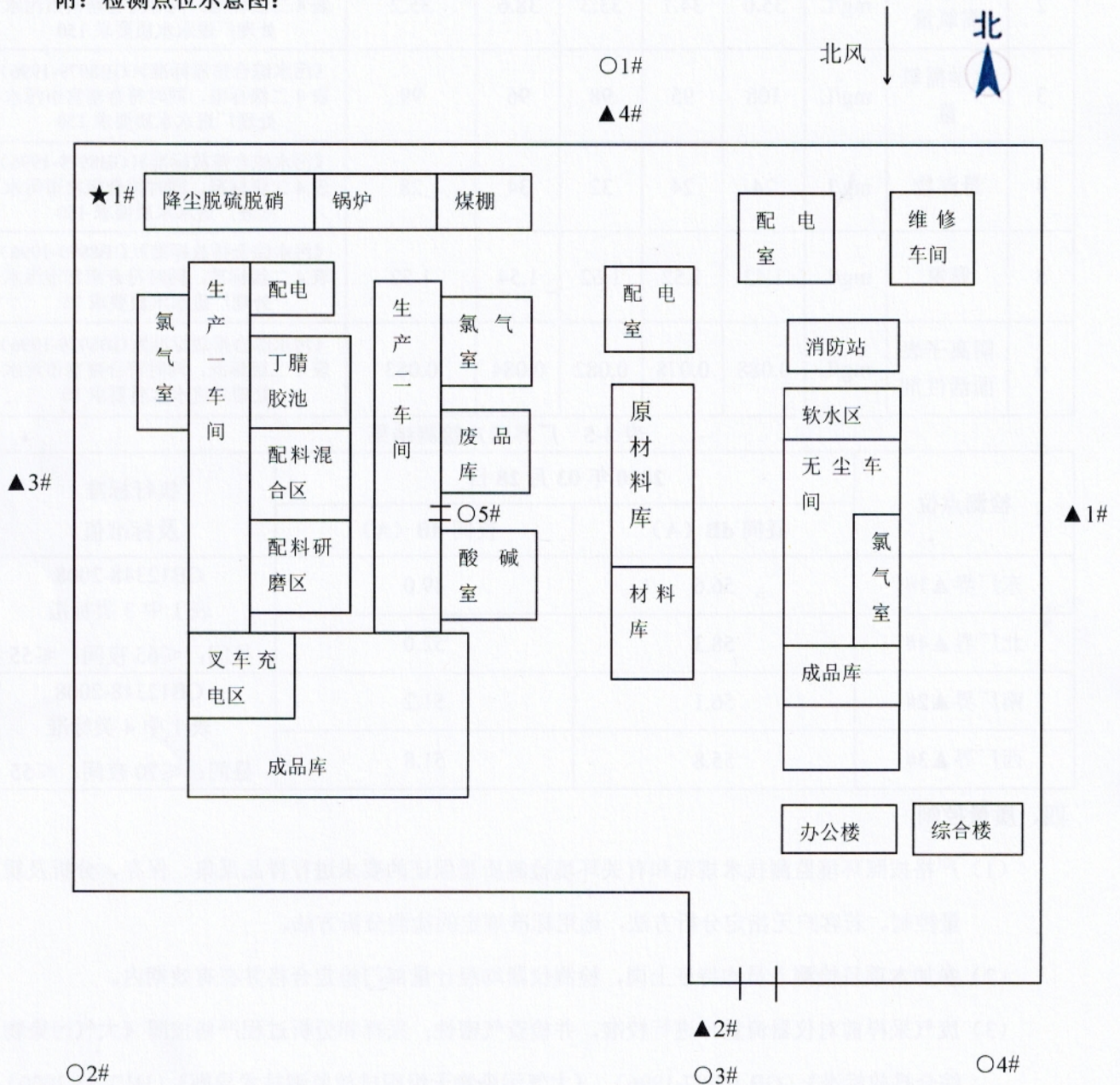
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533-2009)进行。

(4) 废水水质检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技术要求进行,每批样品分析的同时做空白实验,质控样品或平行双样等,质控样品量达到了每批分析样品量的 10%以上,且质控数据合格。

(5) 声级计测量前后均经标准声源校准且合格,测试时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0m/s。

(6) 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附:检测点位示意图:



03月28日 天气: 昼: 晴 北风 风速: 1.3m/s 夜: 晴 北风 风速 1.4m/s

图例: ▲ 噪声 ○ 无组织废气

附表：

检测期间气象数据资料

日期	天气 状况	时间	气温(℃)	气压(hPa)	相对湿度(%)	风向	风速(m/s)
2020. 03.27	晴	13:00	12.4	1027	19.8	北	2.6
		14:00	13.2	1027	18.4	北	2.4
		15:10	12.7	1028	20.4	北	2.7
		16:20	11.9	1027	23.7	北	2.4